<<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业务报告>>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业务报告>>

13位ISBN编号: 9787511817853

10位ISBN编号:7511817858

出版时间:2011-4

出版时间:法律

作者: 孙巍 编

页数:62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业务报告>>

内容概要

《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业务报告(2009—2010年度)》(《报告》)由孙巍主编,是中国建设工程法律领域的开创之作。

此前从未有这一方面的年度报告。

单凭此一点,就殊值关注。

如果您翻阅这份报告,会发现其内容堪符开创之作,更是用心之作。

《报告》11位起草人均为《中国建设工程法律评论》(《评论》)的案例编委或法规编委。 《评论》为有这群年轻有为、有志为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之发展贡献力量的成员而感到无比地荣耀和自 豪!

<<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业务报告>>

作者简介

孙巍,中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伦敦大学亚非学院争议解决专业硕士,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伦敦国际仲裁院青年仲裁员协会会员,英国事务律师公会国际分会会员,《中国建设工程法律评论》(法律出版社)主编,著有《中国商事仲裁法律与实务》(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民商事诉讼仲裁律师执业参考》(法律出版社,2007年),在《人民法院报》、《中国房地产报》、《民主与法制》、《台商》等发表多篇文章。

<<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业务报告>>

书籍目录

- 第一篇 2009-2010年度建设工程争议解决的发展情况
 - 一、实体法要点演进
 - 二、调解作为争议解决手段的新发展
 - 三、仲裁作为争议解决手段的新发展
 - 四、争议评审的新发展
 - 五、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拍卖和变卖
- 第二篇 2009-2010年度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典型案例
 - 一、建设工程范围及项目主体
 - 二、招标投标
 - 三、分包转包
 - 四、合同效力及阴阳合同
 - 五、工程价款及变更
 - 六、工程款优先受偿权
 - 七、工程款支付及违约责任
 - 八、工期及索赔
 - 九、工程管理、验收、交付及质量
 - 十、诉讼仲裁程序及证据规则
- 第三篇 2009-2010年度部分法律汇编
 - 一、法律
 - 1、2009-2010年度部分法规性文件汇编
 - 三、2009-2010年度部分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汇编
 - 四、2009-2010年度部分地方性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汇编

案例关键词索引

<<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业务报告>>

章节摘录

版权页:9.发包方直接向承包方工人发放人工费这一行为性质的认定国家为保障建筑行业农民工的基本权益出台了各种监管措施。

发包人直接向承包方工人发放人工费不再罕见。

如何认定这一付款行为的法律性质?

上海博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江苏南通六建集团福辰劳务有限公司、李清建筑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纠纷 案中,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明确:发包方直接向承包方工人发放的人工费,应当认定为发包方向 承包方支付的部分工程价款。

这一典型案例具有很强的借鉴意义。

10.内部承包方远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温岭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中,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认为:虽然《建筑法》第26条规定"禁止建筑施工企业以任何形式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使用本企业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但只是针对其他单位或个人使用企业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企业名义承揽工程,并未禁止企业承包工程后,再进行内部承包。因此,承包商的内部承包关系,并不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该施工合同有效。

11.付款条件与诚实信用原则承包商与分包商或者承包商与材料供应商常约定工程款或材料款的付款条件;该条件成就时才支付款项。

一般而言,该等付款条件是有效的,但在某些情况下,法院有权以诚实信用原则调整付款条件。 在中建七局第二建筑有限公司与芜湖中兴混凝土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中,承包方与材料供应商约 定水泥款按期支付;最后一笔余款在工程保修期满后15日内,如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所有欠款。 后承包方由于自身过错导致逾期竣工,从而造成其与材料供应商所约定的付款条件未能成就。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认为:如继续按原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执行,则对无过错的材料供应商显属不公,有违诚实信用原则,也与材料供应商当初接受合同约定付款条件的本意相违背。

因此,法院对材料供应商要求承包方支付工程款的主张予以支持。

<<中国建设工程法律业务报告>>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